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示范文本 (2023 年版)

项目名称：电竞专业实训室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包号：DLXM-2024-254

采购人：北京市经贸高级技术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0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1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4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9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DLXM-2024-254

2.项目名称：电竞专业实训室升级改造项目

3.项目预算金额：142.4684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142.4684万元

4.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电竞专业实训室升级改造项目	<u>142.4684</u>	1	建设具备完善设备、先进技术的电竞专业实训中心,制定完善的培训计划和实践教学体系,开展教学教研,加强学校与企业的联系与合作,促进产教融合,助力职业技能等级认证培训。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达到并满足《全国技工院校专业目录》中“电子竞技运动服务与管理”专业的培养目标及职业能力培养要求,项目建设要履行建设主体责任,进一步完善建设方案,认真执行各项建设任务,深化校企合作、产教融合,确保项目建设取得预期成效。

5.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90天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1. 投标人不得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 2024年5月31日至2024年06月07日, 每天上午09:00至11:30, 下午13:30至16: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 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4年06月21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福宜街5号院1号楼15层。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节能产品强制采购;
-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 (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4)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5)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6) 政府采购扶持贫困地区;

(7)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8) 进口产品管理: 进口产品规定: 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的规定, 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2.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与线下流程结合招标方式, 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 办理CA认证证书、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 下载招标文件。

CA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CA认证证书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CA办理操作流程指引”, 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未在规定的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北京市经贸高级技术学校

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兴东大街269号

联系方式：张老师 8033966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福宜街5号院1号楼15层

联系方式：关金利 1761085052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关金利

电话：1761085052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4	核心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u>导播字幕特效一体机</u> 。														
3.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3)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标的名称</th> <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 </tr> </thead> <tbody> <tr> <td>手机端设备</td> <td>工业</td> </tr> <tr> <td>手机端设备充电柜</td> <td>工业</td> </tr> <tr> <td>液晶电视</td> <td>工业</td> </tr> <tr> <td>4K摄像机</td> <td>工业</td> </tr> <tr> <td>存储卡</td> <td>工业</td> </tr> <tr> <td>摄像机电池</td> <td>工业</td> </tr> </tbody> </table>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手机端设备	工业	手机端设备充电柜	工业	液晶电视	工业	4K摄像机	工业	存储卡	工业	摄像机电池	工业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手机端设备	工业															
手机端设备充电柜	工业															
液晶电视	工业															
4K摄像机	工业															
存储卡	工业															
摄像机电池	工业															

		电池适配器	工业
		三脚架	工业
		绿箱	工业
		播音话筒	工业
		画面返送电视	工业
		移动主播台	工业
		灯光系统	工业
		游动4K摄像机	工业
		比赛专用交换机	工业
		比赛专用路由器	工业
		无线通话系统	工业
		电竞电脑编码器	工业
		OB 主机	工业
		OB/游机主机编码器	工业
		NDI 矩阵系统	工业
		IP 控制面板	工业
		集中管理平台软件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NDI多画面监看系统	工业
		监看系统专用终端	工业
		导播字幕特效一体机	工业
		控制面板	工业
		慢动作控制机	工业
		调音台	工业
		声卡	工业
		HDMI 分配器	工业
		手机同屏转换器	工业
		导播控制台	工业
		线材辅材及安装实施	工业
		学生实训桌椅	工业
		实训功能区改造	工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 ____。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2.1		投标保证金金额：20000 元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户 名： <u>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u> 开户行： <u>民生银行北京丽泽商务区支行（系统支付号： 305100001856）</u> 帐 号： <u>619201915。</u>
12.7.2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 <u>（1）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自行撤消投标文件的。</u> <u>（2）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供应商在确定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的。</u> <u>（3）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u> <u>（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u>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技术</u>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 <u> </u> ；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 <u> </u> ； （3）其他要求： <u> </u> 。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以书面形式送达，同时询问文件扫描件发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u>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u>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u> 联系电话： <u>60293180；</u> 通讯地址： <u>北京市丰台区福宜街5号院1号楼15层。</u>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收费标准： <u>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计取；</u> 缴纳时间： <u>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缴纳。</u>
----	-----	---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5.2.1 中小企业定义：
-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 (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正版软件

5.4.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

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 5.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 5.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采购需求标准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

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 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 12.4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 12.5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4.1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4 份、投标书 1 份、电子版 1 份，投标人应按规定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编上页次，装订成册，并要明确注明“正本”和“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或电子版本发现差异，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 14.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单面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合同约束力的人签字，后者须将“法人代表授权书”以书面形式附在投标文件中。
- 14.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投标文件的人进行签字。
- 14.4 传真或邮递报价概不接受。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投标书、电子版（格式 U 盘，包含响应文件全部内容，电子版应提供盖章扫描版的 PDF 格式及可编辑的 Word 格式）、投标保证金（如有）分别以封装袋分别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投标书”、“投标保证金”字样。

15.2 封装袋封面均应注明：

（1）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包号、正本或副本

（2）“在 年 月 日 时（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3）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原封退还迟交的投标文件。

15.3 如果未按 15.1 和 15.2 条规定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5.4 投标书内须装有如下内容：

（1）投标书原件

（2）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正副本内应同时附有内容相同的开标一览表）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招标文件要求的指定地点。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采购代理机构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有经正式授权的投标人的授权代表签字。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15 和 16 款规定进行准备，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回投标文件”字样。

17.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17.4 投标人不得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18.2 开标过程将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确认。

18.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4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

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p>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p> <p>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p> <p>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若本项目允许分支机构参加投标，则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p>	提供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无须投标人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p>(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p> <p>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p>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p> <p>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p>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本项目不适用）	<p>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p> <p>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 1-1、1-2 的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本表 3-2 及 3-3 项规定。</p> <p>3、本表序号 3-4 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p> <p>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p> <p>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投标无效。</p> <p>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p>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
3-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2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3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p>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p> <p>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2)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p> <p>3)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投标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p> <p>4)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p>
14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5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6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7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2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

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价格最低的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

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审条款	评审细则	分值	备注
1	价格 (30分)	价格(30分)	30	各投标人的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价格权重(30%)×100 (注:1.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2.投标人报价低于成本的除外。)
2	技术部分 (48分)	技术响应程度	30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得30分; 每有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扣减1分,技术参数中带#为重要招标项,不满足、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每有一项负偏离扣减2分,扣完为止。
		技术方案	10	针对会计实训室实际需求,需提供完善的整体技术方案,要求方案详细,内容应全面、合理,先进性,综合评议:好(10分)一般(7分)差(3分)未提供(0分)
		项目实施方案	8	投标人的实施方案有针对性,内容全面,供货、安装、调试、检测、验收、方案合理可行,对项目实施重点把握准确、措施有力,得(8分); 投标人的实施方案针对性一般,供货、安装、调试、检测、验收、方案较合理,对项目实施重点把握一般,得(4分)。 投标人的实施方案针对性不强,供货、安装、调试、检测、验收、方案存在不合理之处,对项目实施重点把握不到位,得(0分)。
3	商务部分 (20分)	近三年承接同类项目的业绩	10	根据投标人自2019年7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实施过的同类项目的业绩案例情况进行打分,每提供一个有效案例得2分,最高得10分,同一单位业绩仅计算一次。 提供合同复印件和中标通知书作为证明材料,合同上须能清晰体现项目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及合同双方盖章。
		培训方案	5	根据学校对电子商务专业直播实训室的使用活动的开展,提供完整的培训计划,要求不低于3次,综合评议:好(5分)一般(3分)差(0分)
		售后服务	5	售后服务方案: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体系是否完备、本地服务网点规模,维修的反应速度、保修期年限及备件供应情况,综合评议:好(5分)一般(3分)差(0分)
3	政策功能 (2分)	环境标志产品	1	投标人的投标货物有列入财政部、原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第二十二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认证证书在有效截止日期内。
		节能产品	1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投标人所投货物有列入第二十四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认证证书在有效截止日期内。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货物需求一览表或简要服务内容及数量）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手游端设备	35	台	
2	手游端设备充电柜	1	台	
3	液晶电视	1	台	
4	4K摄像机	1	台	
5	存储卡	1	套	
6	摄像机电池	2	套	
7	电池适配器	2	套	
8	三脚架	1	台	
9	绿箱	1	套	
10	播音话筒	2	台	
11	画面返送电视	1	台	
12	移动主播台	1	台	
13	灯光系统	2	套	
14	游动4K摄像机	1	台	
15	比赛专用交换机	1	台	
16	比赛专用路由器	1	台	
17	无线通话系统	1	套	
18	电竞电脑编码器	2	台	
19	OB 主机	2	台	
20	OB/游机主机编码器	3	台	
21	NDI 矩阵系统	1	台	
22	IP 控制面板	1	台	
23	集中管理平台软件	1	套	
24	NDI多画面监看系统	1	套	
25	监看系统专用终端	1	台	
26	导播字幕特效一体机	1	台	
27	控制面板	1	台	
28	慢动作控制机	1	台	
29	调音台	1	台	
30	声卡	1	套	
31	HDMI 分配器	2	个	
32	手机同屏转换器	1	个	
33	导播控制台	1	台	
34	线材辅材及安装实施	1	套	
35	学生实训桌椅	35	套	
36	实训功能区改造	1	项	

2. 项目背景/项目概述（如有）

随着科技的发展，电子竞技已成为全球发展最快的产业之一。电子竞技行业迅速发展，全球电竞观众人数不断增长，市场规模持续扩大。中国作为全球最大的电竞市场，拥有庞大的电竞爱好者和市场资源。随着电竞行业的崛起，社会对电竞人才的需求也日益增加。越来越多的学生对于电子竞技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希望能够在这一领域深入学习和实践。中职教育作为我国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应积极适应行业需求，培养具备专业技能的电竞人才。电子竞技不仅需要技巧和理论知识，更需要实践经验。电竞实训室可以为学生提供更多的实践机会，帮助学生更好地掌握电子竞技的实践技巧和方法，提高学生的实践能力，为学生提供更好的学习条件和实践机会。

对照2022年颁布的《全国技工院校专业目录》中“电子竞技运动服务与管理”专业的培养目标及职业能力培养要求，电竞专业需提升学生赛事现场导播设备操控、直播调试、视频包装、后期制作、赛事裁判、数字媒体内容制作、数据采集、分析等专业能力。而我校现有2018年建设的电竞专业实训室设备设施和实训条件，只有教学区和对战区，缺少电竞赛事相关的功能区域，无法支持赛事模拟、赛事转播方面的教学与实训需求，更不能完全满足国家新颁布的人才培养的需要，确需升级实训设施设备。2022年我校成功取得了国家人社部社会人员新职业（工种）“电子竞技运营师”的认定资质，后续也需要配合新职业（工种）技能认定工作，提升专业设施设备、培训条件和配套资源，以保障技能认定工作顺利实施。综上所述，电竞专业实训室在原有设施设备的基础上，需重新划分实训室功能区，并增设赛事导播及赛事解说设施设备、手游端、可满足电竞视频编辑及特效包装功能的终端设备等硬件设施设备，以保证专业学生技能训练和新职业（工种）技能认定的需要。

二、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90**天。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签订合同后，在采购人完成必要的审批手续后，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合同总货款**5%**的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货款的**50%**。项目验收合格后，在采购人完成必要的审批手续后，向中标供应商支付余下**50%**的货款，同时，上述**5%**的履约保证金，自动变为质保金，如果项目在质保期内运行良好，质保期过后，采购人将质保金无息退还给中标供应商。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采购人因中标供应商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如果中标供应商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采购人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4. 售后服务（质保期）（如适用）

4.1设备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文件后开始计算质保期。整体平台须提供五年质保，提供免费上门维修服务。包括提供**7×24**小时电话服务，**2**小时响应，**6**小时到达现

场，12小时内恢复，并提供备件修复。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应予以免费维修或更换。具体质保期限、响应时间请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如技术需求中有明确要求的应服从技术需求中的要求。

4.2提供不低于1人驻场运维服务一年（自项目最终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提供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函。

4.3在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平台无故障开机运行，如达不到要求，质保期应顺延，并且中标供应商应赔偿采购人经济损失。

4.4提供不低于五年以上原厂保修服务，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三、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1.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建设具备完善设备、先进技术的电竞专业实训中心,制定完善的培训计划和实践教学体系,开展教学教研，加强学校与企业的联系与合作，促进产教融合，助力职业技能等级认证培训。

1.2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达到并满足《全国技工院校专业目录》中“电子竞技运动服务与管理”专业的培养目标及职业能力培养要求，项目建设要履行建设主体责任，进一步完善建设方案，认真执行各项建设任务，深化校企合作、产教融合，确保项目建设取得预期成效。

2.服务内容及要求/货物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手游端设备	运行内存≥12GB，存储容量≥256GB，支持霜刃M散热7.99mm金属中框OIS大底主摄144Hz OLED护眼电竞屏	35	台	
2	手游端设备充电柜	≥40位2A手游端充电柜，	1	台	
3	液晶电视	≥86英寸120Hz高刷 12Bit686亿原色 4K超清，含壁挂配置配件及安装	1	台	
4	4K摄像机	1、高清、4K 超高清 60p/50p ProRes 4: 2: 2 10位录制到 SSD（固态硬盘及配件另行配置） 4K 超高清 30p/25p/24p 4: 2: 0 8 位录制到 SDHC/SDXC 卡 2、≥1英寸 4k CMOS 传感器 3、4K镜头，≥20倍变焦，F2.8~4.5，3f=9.43mm~188.6mm，镜头滤镜82mm 4、图片及徽标功能·可自定义图片叠加（开/关可切换）·自定义广播徽标、水印、时间和温度的选项·可选择预加载徽标 5、高性能≥1080 60p/50p 直播 6、SRT 和 RTMPS 流式处理协议，支持SRT自适应	1	台	

		<p>应比特率，支持SRT PCR</p> <p>7、高级流媒体引擎，流协议： SRT、RTMP、RTMPS、MPEG2-TS/UDP、MPEG2-TS/RTP、RTSP/RTP、ZiXi。</p> <p>流媒体分辨率： 1920*1080、1280*720、640*360、606*1080、1080*1080、404*720、720*720</p> <p>8、需支持竖屏及方屏直播，直播位置选择</p> <p>9、除 USB 主机（v3.0）外，局域网终端（流式处理/IFB/远程）</p> <p>10、通过 IP 返回（返回视频和 IFB 导播通话功能），返回视频支持SRT</p> <p>自动FTP自动上传本机视频剪辑</p> <p>11、内置无线局域网（2.4GHz/5GHz）带外部天线的 MIMO</p> <p>12、≥40倍无损动态变焦</p> <p>13、≥4 英寸（3.97）高分辨率 LCD 显示器</p> <p>14、XLR 音频连接器</p>			
5	存储卡	<p>1、固态硬盘盘套</p> <p>2、含≥1T存储硬盘</p>	1	套	
6	摄像机电池	<p>1、输出：14.4V</p> <p>2、容量：≥4.4Ah/65Wh</p>	2	套	
7	电池适配器	配套，电池充电器，配套摄像机电池	2	套	
8	三脚架	<p>1、自重：云台：≥1.4kg架体：≤2.7kg</p> <p>2、承重范围：云台：≥0~6kg架体：≥20kg</p> <p>3、架体材质：铝合金</p> <p>4、水平气泡：普通</p> <p>5、平衡托板：0~90mm</p> <p>6、阻尼：具有无级液压阻尼功能</p> <p>7、俯仰范围：≤+90° ~-75°</p> <p>8、工作温度：≤+60° ~-40°</p> <p>9、球碗直径：≥65mm</p> <p>10、升降高度：≥780mm-1700mm（含云台）</p> <p>11、中置延伸器：标配</p> <p>12、三角架软包：标配</p> <p>13、三角架手柄：单手柄</p>	1	台	
9	绿箱	定制专业绿箱	1	套	
10	播音话筒	<p>1.支持不少于10组UHF通道可同时使用</p> <p>2、接收机具备LCD液晶显示</p> <p>3、数字式锁调个静噪技术</p> <p>4、工作频率：656.125-678.500 MHz</p> <p>5、频率稳定性：≤±0.005%，PLL锁相回路控制</p> <p>6、工作有效距离一般80米</p> <p>7、频响100Hz-15kHz</p> <p>8、一般误差≤±5kHz</p>	2	台	
11	画面返送电视	<p>屏幕尺寸：≥55英寸</p> <p>屏幕分辨率：超高清（3840×2160）</p> <p>屏幕比例：16:9</p>	1	台	

		<p>屏幕等级: $\geq A+$ 背光源: QLED 背光方式: 直下式 对比度: $\geq 50000:1$ 刷新频率: 60Hz 扫描方式: 逐行扫描 响应时间: $\geq 8ms$ 支持格式(超高清): 2160p、1080p、1080i、720p 支持HDR10解码 操作系统: 基于安卓9.0深度优化的操作系统 CPU: $\geq 1.5GHz$四核Cortex A53 CPU 运行内存: $\geq 3GB$ 内部存储空间: $\geq 32GB$ 音频系统: Dolby + DTS解码 音效处理: DTS音效 多声道功能: 立体声 扬声器类型: 辐射方向向后/向下 扬声器数量: ≥ 2个 输出功率: $\geq 8W \times 2$ USB2.0接口: ≥ 2 (1路支持ARC) USB支持格式 #USB支持视频格式不少于: AVI、MPG、TS、MKV、MP4、FLV、MOV、RM、RMVB USB支持音频格式: AAC、FLAC、MP3、WAV USB支持图片格式: JPEG/PNG/BMP 待机功率(w): $< 0.5W$ 工作电压(v): 220v #能效等级: 不小于三级 网络连接: 支持 连接方式: 无线/有线 WIFI: 单通道(2.4GHz) DTMB: 是 DVB-C: USB CAM实现 需配置电视支架</p>			
12	移动主播台	定制主持人移动桌	1	台	
13	灯光系统	<p>功率: 100W 显色指数: $Ra \geq 90$ 色温: 需支持3200K/5600K或2900K-5800K可选, ± 150 寿命: ≥ 5万小时(每天使用10小时, 可使用13年) 光学系统: 100%线性调光绝无频闪无噪音 出光角度: 120°</p>	2	套	

		<p>冷却系统：需为自然风冷散热 操作：数码显示管控制地址码 控制协议：DMX512控制 菜单功能：d001(DMX地址)、P000（手动）、EP01（信号保持）、dp01（屏保）、d15P（屏幕镜像） 通道模式：1个通道 信号线：信号线三芯卡侬头输入，信号线三芯芯卡侬座输出 色温：3200K/4000K/5600K或2900K-5900K可选，±150LUX 照度：2551LUX(1米)、819LUX（2米）、542LUX（3米）、304LUX（4米） 操作温度：-20~+50℃ 存放温度：-20~+60℃</p>			
14	游动4K摄像机	<p>1、高清、4K 超高清 60p/50p ProRes 4: 2: 2 10 位录制到 SSD（固态硬盘及配件另行配置） 4K 超高清 30p/25p/24p 4: 2: 0 8 位录制到 SDHC/SDXC 卡 2、≥1英寸 4k CMOS 传感器 3、4K镜头，20倍变焦，F2.8~4.5，3f=9.43mm~188.6mm，镜头滤镜82mm 4、图片及徽标功能·可自定义图片叠加（开/关可切换）·自定义广播徽标、水印、时间和温度的选项·可选择预加载徽标 5、高性能 1080 60p/50p 直播 6、SRT 和 RTMPS 流式处理协议，支持SRT自适应比特率，支持SRT PCR 7、高级流媒体引擎，流协议：SRT、RTMP、RTMPS、MPEG2-TS/UDP、MPEG2-TS/RTP、RTSP/RTP、ZiXi。 流媒体分辨率：1920*1080、1280*720、640*360、606*1080、1080*1080、404*720、720*720 8、支持竖屏及方屏直播，直播位置选择 9、除 USB 主机（v3.0）外，局域网终端（流式处理/IFB/远程） 10、需可以通过 IP 返回（返回视频和 IFB导播通话功能），返回视频支持SRT 自动FTP自动上传本机视频剪辑 11、内置无线局域网（2.4GHz/5GHz）带外部天线的 MIMO 12、≥40倍无损动态变焦 13、≥4 英寸（3.97）高分辨率 LCD 显示器 14、XLR 音频连接器</p>	1	台	
15	比赛专用交换机	不少于48 口千兆电+4 千兆光纤口三层网管企业级网络交换机	1	台	
16	比赛专用路由器	不小于5G 双频千兆无线路由器 wifi 穿墙金属壳体	1	台	
17	无线通话系统	<p>裁判执裁，教练沟通用通话系统 1 托 8 无线通话 TALLY 系统 主站：4 天线接口（SMA-K 母头），交流品型电</p>	1	套	

		源座 AC 输入， 4 芯 XLR 公头 DC 输入， 3.5mm 母头耳机座， 8 芯 LEMO 母头耳机座， 3 芯 XLR 母头鹅颈麦输入， 3 芯 XLR 母头 Audio in ， 3 芯 XLR 公头 Audio out ， DB25 母头 Tally 输出， Type cusb2.0 接口； usb2.0 接口子站： 2 天线接口（SMA-K 母头）， 3.5mm 母头耳机座， 8 芯 LEMO 母头耳机座， 3.5mm Tally out 接口， Type cusb2.0 接口			
18	电竞电脑编码器	<p>(1) 高清 FULL NDI 编解码卡板，即插即用，支持 4KHDMI 视频与 NDI 双向转换；</p> <p>(2) 配置 4KHDMI 输入和环出双接口，可在 NDI 流式传输时在显示器上环出监看，或在解码时使用 4KHDMI 接口输出；</p> <p>(3) 可预设 不小于10 个输出，包含 不少于9 个解码地址和及 1 个空白预设框 (可自定义背景颜色)，支持 USB 扩展数字键盘方便切换，切换延迟可以选择平滑以及不同测输出延迟；</p> <p>(4) 编码和解码均支持 4K 视频分辨率，向下兼容 SD/HD/VESA 分辨率和其它特殊分辨率；</p> <p>(5) 端到端延时小于 100ms；解码模式下支持色彩校正；</p> <p>(6) 设备与设备之间可以建立实时通话；设备和导播之间可以加入组内通话，其他手机端和电脑端亦可加入通话终端；</p> <p>(7) 需支持以太网供电 (PoE)，支持 5-18V DC 本地供电；移动电源或相机电池轻松供电</p> <p>(8) 具有 LINE IN/OUT 接口；支持声音加嵌；</p>	2	台	
19	OB 主机	定制，专业电脑电竞主机 ≥13代i7-13700K 32G RTX4070Ti 1TSSD+2T 无线充电	2	台	
20	OB/游机主机编码器	<p>(1) 高清 FULL NDI 编解码卡板，即插即用，支持 4KHDMI 视频与 NDI 双向转换；</p> <p>(2) 配置 4KHDMI 输入和环出双接口，可在 NDI 流式传输时在显示器上环出监看，或在解码时使用 4KHDMI 接口输出；</p> <p>(3) 可预设 不少于 10 个输出，包含 9 个解码地址和及 1 个空白预设框 (可自定义背景颜色)，支持 USB 扩展数字键盘方便切换，切换延迟可以选择平滑以及不同测输出延迟；</p> <p>(4) 编码和解码均支持 4K 视频分辨率，向下兼容 SD/HD/VESA 分辨率和其它特殊分辨率；</p> <p>(5) 端到端延时小于 100ms；解码模式下支持色彩校正；</p> <p>(6) 设备与设备之间可以建立实时通话；设备和导播之间可以加入组内通话，其他手机端和电脑端亦可加入通话终端；</p> <p>(7) 支持以太网供电 (PoE)，支持 5-18V DC 本地供电；移动电源或相机电池轻松供电</p> <p>(8) 具有 LINE IN/OUT 接口；支持声音加嵌；</p>	3	台	

21	NDI 矩阵系统	<p>(1) 2U 架构, 双电源冗余备份, 运行稳定可靠</p> <p>(2) 10G 光纤网口* ≥2, 支持 ≥ 16*32 路 4KFULLNDI 流输入输出</p> <p>(3) 系统需支持所有 NDI 数据源接入, 进而实现 NDI 信号无缝切换和复制分发</p> <p>(4) 系统支持非组播式多路 NDI 流复制分发, 即所有数据在矩阵服务器端进行复制分发</p> <p>(5) 支持手动或自动添加 NDI 输入源, 兼容 FULL NDI/NDI HX/高清/4K 等各种格式</p> <p>(6) 系统支持内建虚拟输出, 可连接后端任何 NDI 目标, 且输入输出名称均可自定义</p> <p>(7) 系统支持 IO 面板和交叉点面板两种切换面板操作</p> <p>(8) 支持 NDI 信号轮巡播放, 用户可自主设置节目源, 动态调整播放顺序、播放时间等</p> <p>(9) 系统可组建不同分组 (不同控制面板), 组内输入和输出均可独立设置, 以适应不同业务模式</p> <p>(10) 支持网络状态实时监控, 支持用户权限管理, 支持日志管理等更多功能</p> <p>(11) 服务器内置小屏幕, 可用于服务器状态监测、网络参数配置等基本操作</p> <p>(12) 系统支持本机操作、Web 端操作, 也支持外接控制面板操控</p>	1	台	
22	IP 控制面板	<p>(1) IP 控制面板兼容本系统内所有服务系统和终端的中央控制台。控制面板采用全 IP 化、组件化模式。基于 WebRTC 技术, 能够管理 NDI 矩阵, NDI 多画面监看、NDI 录制、KIS 语音通话、Server 的远程控制。它支持多种工作流程, 包括多屏监控、现场视频制作、摄像机切换以及 NDI 终端远程控制, 所有面板只需连接网络即可在任意地方操作使用。</p> <p>(2) 功能: 将所需画面集中呈现到内置的高清屏幕上, 实现输入输出全监看。≥10 寸 LCD 液晶屏, 支持多点触摸。主控台屏幕分辨率 ≥1920 x 1080、按键规格 ≥24 个按键 (双色按键灯)、CPU ≥定制 64 位 8 核处理器、运行内存 ≥2GB、FLASH 存储 ≥16GB、视频输出: 支持 HDMI 输出, 最高 1080P60、网络接口: RJ45 1000M 自适应网口, 支持 POE、供电规格: DC5.5/2.5 12V</p>	1	台	
23	集中管理平台软件	<p>(1) 提供对所有 NDI/SRT 设备及系统的统一集中管理, 包括监看、配置和升级等;</p> <p>(2) 支持最大设备数量管理 : ≥32 个 ;</p> <p>(3) 管理模式: 后台跳转设备页面, 配置设备参数, 支持用户管理: 可添加不限量的用户及用户组 ;</p> <p>(4) 权限设置: 支持对单个设备和目录单独赋权 ;</p> <p>(5) 固件管理: 支持一键上传固件、自动分类 ;</p> <p>(6) 目录创建: 可创建 ≥五级子目录;</p> <p>(7) 设备管理: 支持增删设备、一键复位、重启、批量固件升级;</p>	1	套	

		<p>(8) 操作系统: 支持 Linux、Windows系统;</p> <p>(9) 其他功能: 支持支持中/英语言切换, 支持 Chrome, edge, safari登陆;</p> <p>(10) 信息监控: 支持监控设备基础信息、音视频编解码信息、网络状态等。</p>			
24	NDI多画面监看系统	<p>(1) 3U架构, 双电源冗余备份, 内置水冷散热装置, 运行稳定可靠</p> <p>(2) 不低于: 10G光纤网口*2, 支持12路高清 FULL NDI/NDI HX主码流, 或24路高清FULL NDI/NDI HX子码流解码输出上墙</p> <p>(3) 服务器支持≥1*HDMI+4*DP接口输出, 所有接口可输出相同或不同内容</p> <p>(4) 服务器内置小屏幕, 可用于服务器状态监测、网络参数配置等基本操作</p> <p>(5) 每个多画面窗口支持1/2/3/4/5/6/7/8/9/16/20分窗显示, 且所有多画面分割样式可完全自定义</p> <p>(6) 每个多画面窗口支持音柱 (VU Meter)、安全框、中心线、边框等安全信息显示</p> <p>(7) 自定义的多画面可从HDMI/DP等接口输出上墙, 也可再转换为NDI流输出</p> <p>(8) 系统支持同时打开多个窗口播放, 且任意窗口内容可以一键复制到其他窗口播放</p> <p>(9) 系统支持Web端操作, 也支持手机、iPad移动端操作, 或外接控制面板操控</p>	1	套	
25	监看系统专用终端	<p>屏幕尺寸: 不低于24" 屏幕宽高比: 16: 9 分辨率: 1920×1080 色彩:16.7M 视角: 178°H×178°V 亮度: ≥250cd/m²</p> <p>支持≥2路3G/HD/SD-SDI视频输入, 双路环通输出, 支持嵌入音频, 2路模拟复合输入或1路YC输入或1路YUV的输入 (带环出);</p> <p>1路HDMI输入 (兼容DVI-D), 1路模拟立体声输入, 6路GPI输入接口, 1路RS485输入 (带环出), 1路10/100M自适应网口;</p> <p>支持Scan, Native, Aspect Ratio, Marker, Blue Only/MoNo, H/V Delay, CC, 支持UMD功能和三色TALLY显示;</p> <p>支持辅助对焦、局部放大、波形、矢量表显示等视频分析功能;</p> <p>支持双路视频PBP/PIP显示, 急速交换显示功能;</p> <p>≥16通道音频表显示(VU & PPM), 内置扬声器;</p> <p>220V电源内置, 同时标配直流电源供电接口。</p>	1	台	

26	<p>导播字幕特效一体机</p>	<p>不低于以下要求，相关功能需要有检测报告证明。提供产品的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及相关的软件著作权及注册商标证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内置多通道广播级超高清8K(4K)板卡，具备上下变换、图像对比度、色调、亮度、饱和度独立调节功能；。 2、#系统内置混合切换台、调音台、虚拟演播室，硬盘播出机，多通道录像，字幕机，图文包装，体育赛事专用计分，网络直播推流功能。集成摄像机、视频资源、多媒体信号源、PPT文件、图文、转场和特效选控，可实现带切换特效的多迅道演播室效果，并能独立完成传统演播室中的导播切换、字幕叠加、节目播出、画面录制、虚拟制景、流媒体信息发布等重要功能。 3、系统支持输出信号源UHD、HDSDI、SDI、HDMI文件，并可设置文件名称、格式、分辨率、视频编码、视频比特率、帧速率、视频质量、软硬件加速、音频编码等。 4、系统支持显卡、输出卡自由设置输出监看信号，设置主监/预监窗口的分辨率，可自由添加视频、音频及屏幕输出，根据实际使用进行开启点选。 5、#系统支持将NDI无线传输到其他可接收NDI信号的设备上，帧尺寸、帧速率自定义调节。 6、可对嵌入式音频、模拟音频、本地音频进行调节、支持静音、独立监听、独占输出等操作； 7、#支持不低于350Mb/s NDI协议高质量视频信号输入输出，可接收摄像机、PC、移动终端(Android/Apple/windows)，并将信号源供其他NDI设备调用。 8、还支持用户自定义转场效果，可以自由设置转场进出方向、角度、柔和度、类型等； 9、支持音频解嵌后以音频柱形式显示； 10、可进行多机位导播切换，开始及暂停播放本地视频及特技转场。 11、#虚拟场景可识别虚拟场景中虚拟大屏和主持人数量，可将系统中任意信号与虚拟大屏或主持人框绑定。 12、系统支持一键调用现场连线功能,演播室或直播间可与外界进行视频连线或电话连线；。 13、#系统可同时载入多个不同的虚拟场景，自由的多层虚拟演播场景搭建，实现多虚拟场景间快速切换；同场次可同时调用2路不同场景，实现同一主持人不同场景机位时使用；可同场景多次调用，实现不同主持人不同角度机位时使用；支持可视化自由搭建虚拟演播场景，在虚拟场景中可直接调用图片、视频、输入信号。无限图层自定义， 14、虚拟摄像机做线位移、角位移、变焦、聚焦等运动时，系统能实时生成前、后景同步的虚拟背景，合成效果保持平滑连续、无抖动、无撕裂；具备虚拟摄像机位的存储和调用，虚拟机位之间的镜头 	1	台
----	------------------	---	---	---

	<p>运动速度支持匀速运动、变速运动等不同预设方案。</p> <p>15、#系统支持对云台及云台摄像机进行远程PTZ控制，且每个信号源可设定预置位。</p> <p>16、#系统支持真实三维空间的虚拟演播室功能，具有真三维渲染引擎，以一个固定的真实机位，可生成任意角度跟踪拍摄的多个虚拟机位，即可实现节目制作过程中镜头推，拉，摇，移，乃至大摇臂以及航拍的效果，时间可实时进行调整。</p> <p>17、系统可自定义对应不同类别的7个输入通道，每个通道可自定义输入信号源，窗口名称，并支持信号源拖拽调用，可根据自身使用情况，任意改变输入信号源、本地视频源、网络信号源、图文组合、台标等类别所占输入通道的数量，适应不同制作的信号组合需要，每路信号源同时支持实时信号长宽比自由匹配及修剪、水平翻转、垂直翻转、颜色校正、水平校正、PTZ云台控制等功能。</p> <p>18、#系统内置硬件色键器，支持实时多路同时抠像，支持预制抠像参数实现一键自动抠像，环境不变情况下，抠像参数设置后可保存下次直接调入使用。</p> <p>19、系统具备广播级色键器，提供高低值抠像设定，并可对摄像机和本地媒体文件进行通道扩展抠像，可直接加载资源录制模式保存的原始素材视频，通过自定义颜色对视频素材的背景颜色进行抠除；视频素材抠像后可指派做为输入源信号。</p> <p>20、#支持蓝、绿常见颜色作为背景色进行抠像同时也可支持自定义抠像背景颜色进行抠像；抠像背景颜色可通过RGB三基色自由配置后选定。独立的上、下、左、右切边技术，支持抠像后四边穿绑镜头的切除；</p> <p>21、支持同色抠像和多路抠像。系统支持超级GPU色键，抠像边缘无锯齿，无溢色，效果自然，动作无拖尾。支持防锯齿功能开关，任意画面旋转边缘无任何锯齿。</p> <p>22、#支持本机PPT的输入功能，引入PPT无需占用外接通道，可对PPT进行进退控制。</p> <p>23、PPT也可通过笔记本进行遥控播放、自动播放、循环播放、间隔时间设置。</p> <p>24、系统可对视频、音频、图片、PPT等素材进行默认保存，下次进入系统可以直接读取，免去重新添加的步骤，方便使用。</p> <p>25、音频硬件延时器：内置音频延时，通过旋钮电位器控制声音快慢，确保输出画面和声音匹配，声音延时时间0~128毫秒无极调节，音频幅频特性20Hz--20KHz±0.5%；</p> <p>26、内置编码器，支持AVC-Intra、AVCHD、佳能XF MPEG2、数码单反、DV-NTSC、DV-PAL、DVCPRO50、DVCPROHD、DPX、HDV、XDCAM EX、XDCAM HD、XDCAM HD422、</p>			
--	--	--	--	--

		<p>DNxHR和DNxHD、Apple ProRes 4444、Apple ProRes 422 HQ、Apple ProRes 422、Apple ProRes LT、Apple ProRes 422 Proxy、无压缩 8bit 4:2:2、无压缩10bit 4:2:2、无压缩10bit 4:4:4。</p> <p>27、#内置HTTP（WMS）及RTMP（FMS）流媒体服务器直播发布系统，并对直播及发布全过程进行侦测，直播编码、服务器转发、网络不通等影响直播全过程的信息都会反馈并提示给主机操作界面，确保视频直播流畅；具备RTMP推流功能，每条流分别可以推送到的RTMP服务器，3路以上多流同时推送输出，物理输入通道推流功能；支持超低延迟推流模式，推送到服务器小于1秒。</p> <p>28、预先设置视频播放任务，任务包括播放时间、播放方式；可保存播放任务，可实现多任务并行；调用本地视频资源，定时播放视频文件；支持播放方式：顺序播放，单个播放，随机播放，单个循环，列表循环；支持绝大多数视频格式，视频文件数量列表添加不受限；支持直播暂停；到点定时播放，无需人工调整；</p> <p>29、#字幕系统：内置模块化专业字幕系统，所见所得，预制字幕，叠加切换；提供各种预制字幕预览，可以支持多种图片格式（jpg、bmp、png、ico、tga、tif等），提供左飞，右飞，上滚，下滚，倒计时，秒表字幕制作等多种特技效果，具备实时可视化虚拟编辑软件，具备实时可视化字幕编辑软件，文字可实时转换为贝塞尔路径，方便异性文字制作，笔画修改，支持对输入信号和本地素材进行不规则裁剪，任意异形；</p> <p>30、现场字幕控制器：内置步进式字幕编码控制器，通过硬件实现字幕预览及字幕叠加播出；片头片尾：内置片头片尾快捷键，可快速添加片头片尾，支持动态、静态及图片多样化，对录制内容没有任何影响，支持广播级高清MPEG2的片头片尾，并与录制的广播级高清MPEG2录制内容形成一个文件，无需后期编辑；</p> <p>31、具备多通道录制功能，PGM清流和加包装文件的同时录制，通道录制功能：提供原始多机位输入视频与多机位导播切换合成的视频同步、同时、同帧录制，至少支持3种格式同时录制，可录制成广播级高清MPEG2文件（75Mbps/S）视频文件及WMV、MOV，MP4 MKV多种格式录制；、AVI、FFMPEG流媒体视频文件，支持多路信号分别录制及多屏合成录制，</p> <p>32、大屏输出：带有HDMI大屏幕输出接口，支持大屏显示导播切换；实时配置。</p> <p>33、色域空间支持BT.2020，REC 709，REC 601，颜色格式支持10-bit YUV 4:2:2，10-bit YV12。</p> <p>34、音频采精度支持16/20/24bit，采样率48KHz</p>			
--	--	--	--	--	--

		<p>35、#支持SDI.NDI.RTMP.M3U8.RTC.SRT等各种信号标准输入输出。支持全媒体信源输入：SDI信号、IP摄像机、IOS、安卓终端、网络流、视音频文件等不同信号源；</p> <p>36、实现移动端Tally信号提示，如直播准备，倒计时，PGM等，确保整个直播过程调度顺畅。</p> <p>37、可视化通道数量≥18路；网络流支持MMS/RTMP、RTSP、HTTPTS、UDPTS、NDI、RTSP、SRT、M3U8、H5等多种协议，断流自动重连或自动切换到垫片功能；</p> <p>38、#具备延时播出；应急切换、延时后播出信号可本地监视。</p> <p>39、具备多画面分割监看功能；内置的多画面分割器中的每个窗口都可以选择信号源和音频监视，输出都可以单独选择布局（AUX，预监，总输出，多画面），多画面分割显示（4/9/10/13/16分割），可自由设定每路信号源指定显示。</p> <p>40、内置调音台，支持通道VU监视和增益调节，音频单独调音和开关，锁定音频输出；</p> <p>41、支持宏指令自动操作，可设定宏指令操作，多组动作自动记忆，绑定快捷键自动执行，实现一人全程操作；</p> <p>42、CPU：不低于十代I7及以上处理器内存：≥32G硬盘：SSD系统硬盘≥500G SATA素材硬盘≥4T显卡：专业图形卡，显存≥6G专业接口：8路SDI/HDMI输入，可配置不低于2路SDI/HDMI输出。</p> <p>所有#参数需要有专业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佐证证明（复印件盖原厂公章）</p>			
27	控制面板	<p>1、≥64路双色水晶按键，基于MIDI、USB双协议通讯；</p> <p>2、≥12路广播级双排PGM、PVW无声双色水晶切换通道；</p> <p>3、≥5路自定义特效预设，可实现淡入淡出、飞窗、滑像、推拉、动画等转场特效；</p> <p>4、≥4组12路PGM/PVW下游键设置，可设置包括LOGO、字幕、时钟、画中画功能；</p> <p>5、≥3路阻尼式音频调节旋钮，支持PGM、PVW总输出和预览输出音量调音；</p> <p>6、≥2路人体工学转场切换按键，专业T型切换控制手柄设计及符合设计；</p> <p>7、≥1路PTZ云台RS232控制接口和1路无线Tally传输通讯天线；</p> <p>8、独有SHIFT按键切换功能，可实现1-12和13-24字幕通道一键快速切换；</p> <p>9、PTZ云台支持云台摄像机方位（上下、左右）移动及变倍、变焦、回中等功能控制；</p> <p>10、VI模式下支持PGM和PVW视频画面数字局部放大和上下移动等功能；</p> <p>11、无线Tally发射系统内置，无线天线支持12路</p>	1	台	

		Tally灯最远2KM远程控制； 12、USB一体化通讯、供电设计，铝合金CNC工艺加工外壳。			
28	慢动作控制机	综艺节目体育电竞赛事慢动作回放键盘 USB:MIDI 协议接口，采用慢镜回放台内部处理芯片进行协议转换，可以与PC 直接免驱动程序挂载，可通过MIDI 协议与直接导播软件进行自动连接。同时通过此接口为慢镜回放台供电。	1	台	
29	调音台	≥16 通道调音台：≥2 个话筒 /6 个线路输入 (2 个单声道 + 2 个立体声) /1 立体声母线 2 个话筒 /6 个线路输入 (2 个单声道 + 2 个立体声)、1 立体声母线、“D-PRE” 话放，带有倒向晶体管电路。单声道输入通道上的 PAD 开关 +48V 幻象供电 XLR 平衡输出金属机身	1	台	
30	声卡	专业作编曲直播专用配录音设备 ≥4通道输入/4通道输出音频接口 ≥4个搭配XLR组合接口低噪声麦克风前置放大器 硬件压缩器/限幅器 吉他以及其他高阻抗源的Hi-Z输入 MIDI输入/输出端口 全方位屏蔽，低噪声设计 坚固而紧凑的金属结构 醒目易读的屏幕显示，重要信息一览无余 低延迟、class compliant驱动程序 支架可轻松在多种场景进行安静操作	1	套	
31	HDMI 分配器	4K HDMI分配器，1进4出 4K 60Hz 工业级	2	个	
32	手机同屏转换器	1.5米线同屏器Type-C手机转HDMI视频，支持IOS9和安卓5.0以上系统	1	个	
33	导播控制台	定制，定制导播台，含设备机柜，带 2 套 16A 总线，16 口 10A 多功能插口 PDU，含角铁，托盘	1	台	
34	线材辅材及安装实施	1、音视频线材、转接分配设备等等 2、系统连接及设备安装调试 3、利旧35实训机综合布线及安装调试	1	套	
35	学生实训桌椅	定制700*1000，钢木结构；网布学生椅：转椅靠背最大角度：120-155度(含)扶手、升降扶手升降方式：气压升降附加组件带滚轮	35	套	
36	实训功能区改造	定制，120平米实训室改造	1	项	

2.1本项目为学校重点建设项目，在涉及任何招标需求的细节说明中有明显的遗漏，都应被认为采用令使用方满意的建设、安装、装饰的习惯作法。

2.2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中如果含有品牌名称、特定型号、特定配置、特定指标参数、产地等情况，仅作为项目质量水平与系统配置性价比基准，投标人可以此基准作为参考，提供与含有品牌名称、特定型号、特定配置、特定指标参数、产地等要求的货物相同档次或者更优档次的货物，并且所投标货物的配置、规格和技术参数指标等均应实质性不低于或者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

注：若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等有变动，请以本项目变更公告中内容为准。

3. 验收标准

3.1 投标人应保证在发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合格货物清单证明材料，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要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投标人检验的结果和详细要求应在质量证书中加以说明。

3.2 货物运抵采购项目（标的）交付的地点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对货物的数量、外观、质量、安全、功能及性能等进行验收，项目验收依据为采购合同、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验收小组将根据验收情况制作验收备忘录并签署验收意见。但有关功能、性能等重要指标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3.3 根据采购人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系统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产品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部分等，采购人应尽快通知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 72 小时内应答并解决问题。

3.4 如果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未应答或 72 小时内未解决问题，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投标人承担。

3.5 采购方有权利要求对标的物技术参数进行测试。

4. 其他要求（如有）

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关于采购进口产品的有关规定，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须履行相关程序，本项采购未履行相关程序，故投标人所投货物仅限产自中国境内的产品。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使用说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北京市经贸高级技术学校（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全称）：_____（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电竞专业实训室升级改造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分包金额 (如有)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注: 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 (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 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 (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_____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_____ (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 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_____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 _____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_____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完成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2) 履约地点: _____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_____

履约担保期限: 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 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 抽查比例: 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 (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____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_____

(4) 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_____

(6) 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产权过户登记等)____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 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等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4.4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4.6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5.4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6.1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7.1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7.2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7.3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8.2（1）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12.2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13.2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13.3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15.1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15.3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15.4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19.2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23.1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 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 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 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

项 目 编 号/包 号:

投 标 人 名 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

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协议(如有)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十、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 _____

盖章： _____

盖章： 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 _____

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如本项目(包) 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需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

项 目 编 号 / 包 号 :

投 标 人 名 称 :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 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 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 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 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 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否则, 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 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 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格式示例：适用于投报总价的项目)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生产厂家	产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2							
3							
4							
...							
总价(元)							

注： 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 码)	招标文件要 求	投标文件内 容	偏离情况	说明
<p>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系列明，否则投标无效；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p>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页 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 1、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供应商须逐条响应。
- 2、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 3、“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7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¹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8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